

雲林縣虎尾鎮公所 函

地址：63242雲林縣虎尾鎮行政路6號
承辦人：林承叡
電話：05-6222026
傳真：05-6224472
電子信箱：huw106011@mail.huwei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古坑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虎鎮殯字第10900128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「雲林縣虎尾鎮殯儀館暨火化場納骨堂（塔）公墓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公告、令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全文條文各乙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經本鎮鎮民代表會第21屆第3次定期會議決通過(109年05月18日虎鎮代字第1090000444號函)。
- 二、相關附件請至雲林縣虎尾鎮公所網站(<https://www.huwei.gov.tw/>)「資訊公開」-「中央法規及地方自治法規」-「本鎮自治法規」下載。

正本：全國各公所(雲林縣虎尾鎮公所除外)、本鎮各里辦公處
副本：雲林縣虎尾鎮民代表會

